

中国十五冶矿山公司 2025 年凿岩台车设备集中采购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十五冶矿山公司 2025 年凿岩台车设备集中采购，招标人为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凿岩台车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KSGS-SB-2024-JCH101-HW）。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2.1.1 预投项目。

2.1.2 莫坎博项目：

莫坎博铜矿区地处赞比亚铜带省（Copperbelt Province）穆富利拉市（Mufulira）莫坎博镇境内。位于穆富利拉市东北 15km、莫坎博镇东南 4km 处，矿区北部边界紧邻赞比亚—刚果民主共和国边境。矿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28° 22′ 32″、南纬 12° 28′ 36″。

2.1.3 恒邦项目：

辽上金矿扩界、扩能采选建设项目（井下开拓部分）（一标段）。建设单位：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山东省牟平区观水镇辽上村；工期要求：不得超过 33 个月（含准备期）；工程范围：一标段工程内容为主、副井-800m 水平以下中段开拓辅助工程（溜破系统、-800 米水平、-850 米水平、-950 米水平贯通工程、粉矿回收系统、下采区斜坡道、采切工程量及支护等工程施工，掘进量约 14.7 万 m³，支护量约 1.3 万 m³。

2.1.4 广西博白项目：

矿区位于博白县城 75° 方向 21km 处，属博白县径口镇秀岭和旺垌村管辖。地理坐标(西安 80)：东经 110° 08′ 31″ ~110° 09′ 27″ ，北纬 22° 18′ 16″ ~22° 19′ 28″ ，面积 1.62km²。矿区中心点坐标为：东经 110° 08′ 58″ ，北纬 22° 18′ 56″ ，矿区至三育圩有村级水泥路相通，里程 4km，博白县经三育村至陆川县有二级公路相通，里程 37km，陆川县有黎湛铁路经过。

2.1.5 铜绿山项目：

工程名称：铜绿山矿-665m、-725m 中段 IV 号矿体（含 IV 西）开采工程；项目建设地点：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铜绿山矿；建设单位：湖北省黄石市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矿业分公司；招标范围：施工图设计《铜绿山矿-665m、-725m 中段 IV 号矿体（含 IV 西）开采工程》（图号：20103-01-KG、20103-02~06-KB、20103-01-D）包含的-665m、-725m 中段开拓及风水管线、斗井、电气安装等内容；工期要求：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质量标准：符合《有色金属矿山井巷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1036-2014 要求；符合招标文件第七章 “技术标准及要求” 中的相关要求。

2.1.6 新疆项目：

项目基本情况：新疆项目部地处新疆克州乌恰县乌鲁克恰提乡巴依村汇祥永金萨热克铜矿；属于湖北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旗下的一家控股公司；工程名称：中色大冶新疆萨热克铜矿北矿带 1#、2#矿体采矿工程；地理条件：项目部所在地位于天山南麓与昆仑山结合部，南靠帕米尔高原，处于强地震带上；大气条件：海拔 3001 米，属于干旱气候区，年平均气温 6.8℃，极端最高气温 347℃，极端最低气温-29.9℃；年平均日照时数 2797.2 小时，年平均降水量 163 毫米，年平均蒸发量 2564.9 毫米；工程条件：主要有采矿作业、巷道掘进、支护作业等工作，具体包括：凿岩、爆破、通风、照明、采场供电、安全处理、（含锚杆、挂网、喷砼）、踩空区充填看护、主充填管维护、矿石运输等。

2.1.7 保康项目：

建设单位：保康竹园沟矿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杨华锋；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保康竹园沟矿业有限公司于 2006 年由保康县堰垭矿贸有限责任公司、北新洋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湖北煜赛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由湖北新洋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2006 年 11 月，保康竹园沟矿业有限公司申请取得了湖北省保康县竹园沟重晶石磷矿探矿权，勘查许可证号：T42120080103000741。该矿区位于保康县马良镇西山村，勘查面积 3.5km²。2014 年完成了湖北省保康县竹园沟矿区磷矿勘探工作。

2.1.8 卢安夏新矿项目：

卢安夏新矿项目由玛希巴浅部开采、斜坡道及平巷回复、竖井建设等项目组成，是中色卢安夏铜业公司在赞比亚的重点工程，矿山公司将全面承接上述地下开采及竖井工程施工。卢安夏（Luanshya）矿区位于赞比亚北部铜带省卢安夏市以西 10km，矿区及附近有铁路、公路可与首都卢萨卡（Lusaka）及铜带省的其它城市相连。矿区距首都卢萨卡约 320km，距第二大城市基特韦市（Kitwe）约 49km，距恩多拉市（Ndola）约 30km。

2.1.9 印尼金矿项目：

NHM 金矿位于印度尼西亚东部的 Halmahera 岛，隶属马鲁古省的北 哈尔马黑拉县（俗称“小 K 岛”）。矿区面积：29622 公顷探明储量：7 百万盎司，已累计开采 6 百万盎司。平均品位 9.0 g/t Au，是全球 范围内排名靠前的高品位金矿之一。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该矿体为一个低至中硫化的热液石英脉型 Au-Ag 矿床，位于 Shallut 剪切带内或剪切 带下盘（FW）附近，该剪切带是一个浅倾向东北的平面剪切带。

3. 招标范围

3.1 供货范围：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凿岩台车	2.5m×2.5m 至 3m×3m	台套	3	
2	凿岩台车	3m*3m 至 4m*4m	台套	19	

3	凿岩台车	4m×4m 至 6m×6m	台套	10	
4	合计			32	

备注：

（1）本合同价含设备本体、专用工具、随机备品备件、一年期备品备件、技术资料、技术配合、包装费、运输费及保险费和各种税费，以及供方派遣技术人员到需方使用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培训、维修、技术服务费等一切费用（服务时间不少于 12 个月）。

（2）寄售配件按现场实际需要，根据报价进行结算，不计入价格评审。项目累计采购三台及以上设备，供方原则上需在项目部设立寄售配件库。寄售配件的交货时间：自收到需方通知之日起 7 天内。

（3）报价所涉及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一般增值税计税法，设备及配件税率 13%。

（4）本次招标设备为 2025 年度预估数量，招标人不保证完成订单内所有数量，实际结算数量以订单为准。凿岩台车订单保底量预估 12 台。

（5）清单所列设备在国内和国外使用，在国外使用满足国三排放标准，在国内使用满足国四排放标准。

3.2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中标后签订框架采购协议，需方按需下达采购订单并签订采购合同，30 天内送货至需方国内指定地点，具体以需方通知为准。

（2）交货地点：国内使用的设备交至项目部，国外使用的设备交至上海港、天津港或其它港口（以订单为准）。

（3）技术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海林 15327314261。

3.3 合同相对人

合同相对人为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签订与履约由十五冶矿

山公司负责。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果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2）业绩要求：应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至少一份同类标的物的销售合同扫描件（含合同首尾页、盖章页、供货范围所在页、并必须显示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等有关内容）或结算发票扫描件。

（3）信誉要求：应提供商业信誉承诺书（格式请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第七项资格审查资料）。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财务要求：资金财务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应提供近三年（2021~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投标人应保证财务报表真实有效，如存在弄虚作假问题，招标人保留追索的权利；投标人的成立年限少于上述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5）其他要求：

a. 本项目仅接受设备制造商及制造商授权的代理商。投标人在制造商授权下参与本招标项目的为代理商，须提供制造商授权书（格式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第七项资格审查资料），持有其他格式的制造商授权文件的投标人，不视为代理商。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制造商投标材料的业绩要求。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b. 投标人需提供供货承诺函，应保证承诺函真实有效，如存在弄虚作假问题，招标人保留追索的权利。

c. 具有有效的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许可证（包括但不限于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特种材料生产许可证、制造、维修计量器具许可证等）。相关产品具有有效的国家规定的强制认证证书（包括但不限于 3C 认证等证书）。如标的物无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许可、无国家强制认证证书的，无需提供相关许可证、证书。

（6）如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内容与本部分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3 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的条款，或已注明为实质性要求的条款，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以下简称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网站首页下载中心有供应商使用手册，请自行下载学习使用平台）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在完成缴费后，将电子回单上传至平台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

本项目的标书费、保证金均汇入以下账号。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名 称：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账 号：17160101040017669

行 号：103522016012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 开标时间、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时 30 分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进行线上签到，如未签到视为放弃投标。具体开标程序详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 5 条有关规定。

7.2 开标地点：平台线上开标

投标人不用到现场，但仍需在线参加开标过程。在开标时间前，招标人会开启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须登录投标管家（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页面右方下载中心下载投标管家）点击“在线签到”。开标时间则截止签到，未签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招标人开启远程解密，投标人在投标管家中点击“一键解密”解密标书，系统开始唱标。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在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完成线上解密，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788 号 12 楼（采购物资中心）

邮 编：430075

电子邮件：swyjczzzbb@cn15mcc.com

招标联系人：刘明磊

电 话：18162729045

采购联系人：李海林

电 话：15327314261

平台运营方客服（平台使用技术问题解答）：4000809508

2024 年 12 月 14 日